

#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方大（江西）置地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方大（江西）置地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亿元人民币注册成立方大（江西）置地有限公司，主要负责江西房地产开发经营等业务。

本次投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## 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### 1、出资方式：

公司拟用自有现金方式出资。

### 2、标的公司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方大（江西）置地有限公司（暂定）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股东：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持股比例100%

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：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669号805室

经营范围：文化创意策划；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及服务；创意产品设计；信息科技服务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；物业管理及自有物业租赁；土地开发；商品房销售；保洁服务；绿化养护；房屋维修；停车场管理及服务。建筑工程、室内外装饰、电气工程、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施工。

以上信息均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。

## 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是为了积极拓展公司房地产相关业务，进一步优

化调整公司产业结构，提高市场竞争力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。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战略规划，但仍然面临市场、经营、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。为此，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、加强风险管控，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。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，推动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，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有益，给股东更大的回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7月1日